

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董事会”）由董事长召集，于2022年11月21日向全体董事发出通知，并于2022年11月25日下午14时至15时在公司大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表决的方式进行。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及受托董事共9人（其中受托董事0人，通讯表决的董事2人，为柳木华、赵锡军），占公司董事总数的100%，超过半数，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关于召开董事会的规定。

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王长春先生主持。会议审议了本次会议的议题，并经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的100%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22年12月5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王长春、李劲松、魏锋、郑康、赵伟宏、徐亚丽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任期为自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

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仍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6 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2 年 12 月 5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赵一方、张苏彤、赵锡军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为自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要求将独立董事候选人详细信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进行公示。公示期间，任何单位或个人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有异议的，均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渠道，就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可能影响其独立性的情况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反馈意见。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就任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仍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6 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已完成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新增股份 10,471,000 股已于 2022 年 11 月 2 日上市，公司总股本已由 721,000,562 股增至 731,471,562 股。因此，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修改前	修改后
<p>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2,100.0562 万元。</p> <p>公司因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而导致注册资本总额变更的，可以在股东大会通过同意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决议后，再就因此需要修改公司章程的事项通过一项决议，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手续。</p>	<p>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3,147.1562 万元。</p> <p>公司因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而导致注册资本总额变更的，可以在股东大会通过同意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决议后，再就因此需要修改公司章程的事项通过一项决议，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手续。</p>
<p>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72,100.0562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72,100.0562 万股。</p>	<p>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73,147.1562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73,147.1562 万股。</p>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6 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章程》（2022 年 11 月）和公司章程修正案（2022 年 11 月）。

四、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是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制度建设，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6 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2022 年 11 月）。

五、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请审议的相关议案。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6 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26 日